

引言

1966年至1976年期间，在中国发生了延续十年之久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

“文化大革命”不是任何意义上的革命或者社会进步。它是一场由领导者错误发动、被反革命集团利用，给党、国家和各族人民带来严重灾难的内乱，使中华人民共和国遭到了自1949年建国以来最严重的挫折和损失。

“文化大革命”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是从1966年5月“文化大革命”发动到1969年4月中国共产党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在此期间，毛泽东对所谓“彭真、罗瑞卿、陆定一、杨尚昆反党集团”和对所谓“刘少奇、邓小平司令部”进行了错误的批判，对中共中央领导机构进行了错误的改组，成立了所谓的中央文革小组并让它掌握了中央的很大部分权力。林彪、江青、康生、张春桥等人乘机煽动“打倒一切、全面内战”。1967年2月前后，中共党内一些老同志在不同的会议上对“文化大革命”的错误做法提出了强烈的批评，但被诬为“二月逆流”受到压制和打击。各部门各地方的党政领导机构几乎都被夺权或改组。为稳定局势，人民解放军实行“三支两军”。中共九大使“文化大革命”的错误理论和实践合法化。

第二阶段是从中共九大到1973年8月中共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其间发生了林彪反革命集团阴谋夺取最高权力、策动反革命武

装政变的事件，这一事件客观上宣告了“文化大革命”的理论和实践的失败。粉碎这次政变后，周恩来在毛泽东的支持下主持中央日常工作，使各方面的工作有了转机。中共十大继续了九大的“左”倾错误，江青、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在中央政治局内结成“四人帮”，势力得到加强。

第三阶段是从中共十大到1976年10月。1974年江青等提出开展所谓“批林批孔”运动，并利用这一运动把矛头指向周恩来。毛泽东先是批准“批林批孔”运动，在发现江青等人借机反对周恩来、进行篡权活动以后，又对他们作了严厉批评。1975年周恩来病重，邓小平在毛泽东支持下主持中央日常工作，着手对各方面的工作进行整顿，使形势有了明显好转。但毛泽东不能容忍邓小平系统地纠正“文化大革命”的错误，又发动了“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全国再度陷入混乱。1976年1月周恩来逝世，引起全党和全国人民的无限悲痛。4月，在全国范围内掀起了以天安门事件为代表的悼念周总理、拥护邓小平、反对“四人帮”的强大的抗议运动，为后来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奠定了群众基础。9月毛泽东逝世，江青反革命集团加紧夺取党和国家最高领导权的阴谋活动。10月上旬，以华国锋为首的中央政治局执行党和人民的意志，毅然粉碎了江青反革命集团，结束了“文化大革命”这场灾难。

毛泽东亲自发动和领导“文化大革命”不是偶然的。它是毛泽东领导探索中国社会主义道路走入误区的结果。作为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毛泽东时刻关心着党和国家的命运，始终注意克服共产党内和国家生活中存在的缺点，特别重视吸取苏联赫鲁晓夫全盘否定斯大林等教训，力图防止中国出修正主义，避免资本主义在中国复辟。这是他发动“文化大革命”的一个重要原因。但是他晚年对于社会和中共党内的许多问题缺乏正确的分析和估计，作出了许多不确切的以至错误的判断，而且所采取的方法也是错误的。

毛泽东错误发动的“文化大革命”，被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所利用。他们打着革命的旗号，鼓吹个人崇拜，煽动无政府主

义，把“左”倾错误推向极端，在全国上下形成“打倒一切”、“全面内战”的局面。林彪一伙甚至图谋发动政变、叛乱来篡夺党和国家的最高权力。这样天下大乱的结果不仅没有达到如毛泽东所预期的天下大治，而且酿成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历史上的一场空前灾难。这是“文化大革命”的发动者毛泽东所始料不及的。

从“文化大革命”发动之日起，在中共党内，在人民中间，对“左”倾错误的抵制，同林彪、江青两个集团的斗争，一直没有停止。“文化大革命”十年中这种斗争的错综复杂、艰难曲折，为历史上所罕见。中共高层领导的多数和广大党员、干部的抵制与斗争，广大工人、农民、解放军指战员、知识分子的抵制与斗争，为最终纠正“文化大革命”的错误打下了基础。发动这场“文化大革命”的毛泽东本人，也在实践中逐步认识和改正自己的一些错误。他制止和纠正了一些具体的错误做法，而且领导了粉碎林彪反革命集团的斗争，对江青、张春桥等人也进行了尖锐的批评，没有让他们夺取最高领导权的野心得逞。由于这两方面的原因，“文化大革命”十年内乱，在毛泽东逝世后不久，即以1976年10月党和人民粉碎“四人帮”的伟大胜利而宣告结束。

诚然，“文化大革命”是1966年至1976年共和国十年历史中最重要的事件，它的影响遍及全国各个领域和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但是，“文化大革命”并不是这十年间唯一的大事。这十年间还有经济建设取得进展和外交局面有重大突破等大事。在研究和叙述1966年至1976年这十年共和国历史的时候，我们如实地把“文化大革命”运动和这个历史时期加以区别，没有把两者等同起来。只有这样才能全面地反映这十年间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历史全貌。

“文化大革命”使国民经济遭到巨大损失，人民生活很少改善，中国的经济水平与发达国家之间拉大了差距。但是，在“文化大革命”时期，由于党的干部和全国人民的共同努力，国家的经济建设仍在尽力排除干扰，克服困难，继续进行。中共中央和毛泽东提出“抓革命，促生产”的口号，后期又重申了分两步走实现四个现代

化的宏图，要求“把国民经济搞上去”。在十分困难的条件下，基本上完成了“三五”、“四五”两个五年计划，国民经济仍然取得一定进展。十年间，粮食生产有所增长；工业交通、基本建设和科学技术有一定的发展，特别是石油、铁路、舰船工业，农田基本建设和农作物育种，氢弹、导弹和卫星研制等，取得了较大成就；并且开始较大规模地从发达国家引进先进技术和设备。这些都为改革开放前中国能够建成独立的、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提供了重要支持。

在外交方面，虽然“文化大革命”初期的冲击带来了严重混乱，但从70年代起即基本恢复了正常秩序，同许多国家修复了外交关系。在“文化大革命”中，毛泽东警觉地注意维护中国的安全，顶住了来自美国、苏联两方面的压力，提出了“三个世界”划分的战略思想，取得了恢复中华人民共和国在联合国的合法席位以及中美关系缓和、中日建交等重大突破，打开了外交工作的新局面。中国的国际地位得到显著提高。

在“文化大革命”中，中国人民解放军英勇地保卫着祖国的边防，维护了国家的主权和领土完整，还执行了“三支两军”任务，对稳定局势起了积极作用。事实证明，人民军队是国家统一、民族团结、社会安定的坚强支柱。

总之，在“文化大革命”中，社会主义事业遭到重大损失，干部和群众遭受巨大磨难，但是，国家没有分裂，国家的社会主义制度没有改变，全国各族人民对中国共产党的拥护没有改变。这是改革开放以后能够获得新的发展的基本前提。

根据以上观点，本卷力求既客观地叙述十年“文化大革命”发生、发展、终结的历史和它造成的严重灾难，科学地总结十年“文化大革命”的深刻教训；又如实地写出在“文化大革命”时期，国民经济在曲折起落中取得进展的历程，打开外交新局面的经过，抵御外敌，保卫国家主权、维护国家安全的斗争；如实地记录十年间全国各族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取得的成就、积累的经验、获

得的规律性认识，以便以史为鉴，使我们能够避免重犯“文化大革命”或其他类似的严重错误，使一代又一代中国人懂得，找到一条建设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经历了怎样的曲折，付出了多大的代价，从而坚定不移地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沿着正确的发展道路开拓前进。

结 束 语

1966年5月至1976年10月的十年，是人民共和国历史上的一个特殊时期。这十年中，国家主要的、也是贯穿始终的第一个大事件，是发生了一场由领导者错误发动、被一小撮野心家利用、有亿万群众投身其中的极为错误的政治运动——“文化大革命”。“文化大革命”在政治、经济、文化思想和社会生活各方面都给国家和人民造成了严重的损失和不幸。本卷所记叙的这十年的历史表明，“文化大革命”不是也不可能是任何意义上的革命或社会进步。

对于“文化大革命”这一全局性的、长时间的“左”倾严重错误，毛泽东负有主要责任。他发动这场“文化大革命”的主要论点是：一大批资产阶级的代表人物、反革命的修正主义分子，已经混进党里、政府里、军队里和文化领域的各界里，相当大的一个多数的单位的领导权已经不在马克思主义者和人民群众手里。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在中央形成了一个资产阶级司令部，它有一条修正主义的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在各省、市、自治区和中央各部门都有代理人。必须实行“文化大革命”，公开地、全面地、自下而上地发动广大群众来揭发这种黑暗面，才能把被走资派篡夺的权力重新夺回来。这实质上是一个阶级推翻一个阶级的政治大革命，以后还要进行多次。这些论点曾被概括成所谓“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历史证明，毛泽东晚年提出的这些论点，既不符合马克思列宁主义，也不符合中国实际，明显地背离了他自己

倡导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轨道，被林彪、江青、康生等人所利用。

毛泽东晚年的错误是在探索适合中国国情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和寻找一条能够保证党和人民政权纯洁性的有效途径中出现的，是一个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所犯的错误。因而，正确评价毛泽东晚年错误以及这些错误在毛泽东一生中的地位，是一个关系到党和人民共和国历史的严肃问题。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说：“毛泽东同志是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是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战略家和理论家。他虽然在‘文化大革命’中犯了严重错误，但是就他的一生来看，他对中国革命的功绩是第一位的，错误是第二位的。他为我们党和中国人民解放军的创立和发展，为中国各族人民解放事业的胜利，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缔造和我国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建立了永远不可磨灭的功勋。他为世界被压迫民族的解放和人类进步事业作出了重大的贡献。”邓小平也指出：“毛泽东同志在他的一生中，为我们的党、国家和人民建立了不朽的功勋。他的功绩是第一位的，他的错误是第二位的。因为他的功绩而讳言他的错误，这不是唯物主义的态度。因为他的错误而否定他的功绩，同样不是唯物主义的态度。”^① 这些论断和评价是符合历史实际的，科学准确的，是能够得到各族人民的认同，也是他们所能接受的。这是研究和分析毛泽东晚年错误应当遵循的一个重要前提，离开这个前提就会陷入迷误，走偏方向。

就毛泽东发动“文化大革命”的出发点和他的主观愿望来说，是真诚地为抵御帝国主义“和平演变”的图谋、克服党和国家生活中存在的阴暗面、防止资本主义复辟，并寻求人民群众能够参与对国家事务的监督和管理的途径。这正如《十一届三中全会公报》所指出的：“毛泽东同志发动这样一场大革命，主要是鉴于苏联变修，从反修防修出发的。”^② 邓小平在同外国记者谈话时也指

①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334页。

② 《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13页。

出：“搞‘文化大革命’，就毛主席本身的愿望来说，是出于避免资本主义复辟的考虑，但对中国本身实际情况作了错误的估计。”^①由于毛泽东对于国内形势的错误估计，并采取了错误的方法，结果事与愿违，导致了全国性的内乱。毛泽东在犯严重错误的时候，还始终认为自己的理论和实践是马克思主义的，是为巩固无产阶级专政所必需的，他为此还多次要求全党认真学习马列著作。这是他的悲剧所在。这同林彪、江青一伙私欲膨胀、篡党夺权、乱党祸国，是有着天壤之别的。

毛泽东虽然在全局上一直坚持“文化大革命”的错误，但对他认识到的错误是认真进行制止和纠正的。他在“文化大革命”中多次进行自我批评，承认“文化大革命”犯了“打倒一切”、“全面内战”的错误。他保护过一些党政领导干部和民主人士，使一些被打倒的负责干部重新回到重要的领导岗位。在这期间，毛泽东领导了粉碎林彪反革命集团的斗争，对江青等人也进行过重要的批评和揭露，不让他们夺取最高领导权的野心得逞，并表示要解决“四人帮”的问题。这些都对后来顺利地粉碎“四人帮”起了重要作用。

“文化大革命”的理论和实践必须从根本上否定。但是，对于这一错综复杂的历史时期还要作全面的、历史的、实事求是的分析。在这个历史时期，毛泽东仍然领导全党和全国人民，坚持了社会主义的基本制度和人民民主专政的国体，维护了党和国家的统一，国务院和人民解放军还能进行许多必要的工作；他仍然警觉地注意维护中国的安全，顶住了霸权主义的压力，执行正确的对外政策，坚决支持各国人民的正义斗争，并且提出了“三个世界”划分的战略思想和中国永远不称霸的重要思想。在这期间，毛泽东和周恩来等一起，及时调整了中国的对外战略，打开了中美关系正常化的大门，恢复了中国在联合国的合法席位，开拓了外交和对外往来

^①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346页。

的新局面，使中国在国际上发挥了重要影响。到1976年，在当时世界上130个独立国家中，与中国建立正式外交关系的国家已达110个，大大超过了1966年的49个。这一切，都为后来的改革开放提供了良好的国际环境。

“文化大革命”的十年，使党和国家经历了重大挫折，经济建设也受到严重损失。但应该看到，在这一历史时期，由于毛泽东在一定程度上抑制了林彪、“四人帮”的破坏活动，特别是周恩来、邓小平等老一辈革命家艰苦工作，力挽狂澜，经过全国人民的努力奋斗，经济建设在总体上也得到一定的发展。“文化大革命”开始的1966年，由于有上半年增长的基础，国内生产总值仍比上年增长10.7%，工业总产值增长20.9%，农业总产值增长8.6%。1967年至1968年是局面最为混乱的两年，国民经济遭到严重破坏。1967年国内生产总值比上年下降5.7%，工业总产值下降13.8%，农业总产值仅增长1.6%。1968年国内生产总值比上年又下降4.1%，工业总产值下降5%，农业总产值下降2.5%。这一年社会生产的规模只相当于1966年的86%。财政收支连续两年下降，1967年财政收入和支出分别比上年下降24.9%和18.7%，1968年又比1967年下降13.9%和18.6%。从1969年开始的七年，由于各方面的努力，国内生产总值年均增长9.43%。而1976年则因受到“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的严重冲击和唐山大地震的影响，国内生产总值下降1.6%，其中工业总产值仅增长1.3%，农业总产值下降0.4%。综合地说，在“文化大革命”这十年中，中国工农业总产值指数（以1952年为100）比1965年增长了133.54%。其中工业总产值1976年比1965年增长172.6%，平均每年增长9.55%；农业总产值1976年比1965年增长35.3%，平均每年增长2.8%。这一时期的三线建设、对外技术设备引进、农田基本建设、地方“五小”工业和社队工业的大规模兴起和发展，为以后改革开放新时期的经济腾飞准备了重要的物质条件。

历史总是在曲折中前进，不可能是一帆风顺的。列宁在《共产

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一书中，曾经把共产主义事业的艰巨性、探索性形象地比作一座需要我们千辛万苦攀登的未经勘察、人迹未到的高山，攀登这样的高山，“有时要迂回前进，有时要向后折转，放弃已经选定的方向而试探着从不同的方向走”。^① 他还在《伟大的创举》一文中说过：“如果从实质上来观察问题，难道历史上有一种新生产方式是不经过许许多多的失败、错误和反复而一下子就确立起来的吗？”^② 社会主义运动的历史不长，社会主义国家也只有几十年的历史，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规律有些已经比较清楚，更多的还有待于继续探索。中国共产党过去长期处于战争和激烈阶级斗争的环境中，对于迅速到来的新生的社会主义社会和全国规模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缺乏充分的思想准备和科学研究。马克思列宁主义是中国共产党的指导思想，但不可能给中国社会主义事业中的各种问题提供现成答案。因而，对于“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一崭新的历史课题，中国共产党和国家又不能不经历一个在探索中逐步走向成熟的过程，这样才有可能实现由必然王国到自由王国的飞跃。在这个需要创造性的探索过程中，挫折和失误是难以完全避免的。当然，在认识这种社会历史原因时，绝不等于说一定会发生像“文化大革命”这样的严重错误。“文化大革命”并不是历史发展的必然产物，但却又是特定历史条件下难以避免的一场悲剧。在中国进入社会主义社会后，毛泽东的伟大之处，是率先以苏为鉴，提出了探索自己的建设道路，并取得了一定的积极成果，但由于种种主客观的原因，使这种良好的开局，被错误地导向了一场灾难的发生。在这里，重要的是要认真总结历史的经验教训，避免“文化大革命”此类事件再度出现，并从中引出科学的结论，使人民共和国的事业能够在正确的轨道上健康发展。

第一，要正确地认识和处理社会主义社会中的阶级和阶级斗

^① 《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79页。

^② 《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5页。

争问题。应当看到，在中国进入社会主义社会之后，仍然“以阶级斗争为纲”，特别是把党和国家领导人之间不同意见的正常争论，当做两条路线、两个司令部之间的斗争，这是“文化大革命”得以发生并持续十年之久的一个重要原因。阶级斗争是贯穿马克思主义的一条主线，是马克思主义的一个重大理论问题，也是关系到实践中的全局性问题。能否对社会主义时期的阶级、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作出符合实际的科学判断，对党和国家的路线以及主要任务的判定有着决定的意义。中国在1956年三大改造基本完成之后，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已经基本解决了，虽然阶级斗争还会在一个相当长的时间里存在，并且在一定的条件下还有可能激化，但这种阶级斗争已经不同于过去历史上阶级对抗社会中的阶级斗争，而是历史上的阶级斗争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的特殊形式的遗留，是一定范围的阶级斗争。这就是说，阶级矛盾已经不再是中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在这种情况下，继续强调原来适合于革命时期的“以阶级斗争为纲”，继续把阶级斗争作为中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加以处理，这就完全违背了中国社会的实际，违背了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从50年代中期开始，毛泽东逐步发展了阶级斗争扩大化、绝对化的理论，“文化大革命”正是在这种后来被概括为“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左”倾错误理论指导下发生的。正因为这样，他对这场所谓“革命”的性质、对象和动力，都作出了违背实际的错误判断，并且采取所谓“大民主”的错误方法，这就势必造成是非混淆、敌我颠倒，这样做不但没有乱了敌人，反而乱了自己。而且这样做，也严重冲击了党和国家的根本任务和中心工作，把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降到了次要的和服从的地位，使国家蒙受不应有的巨大损失。同时，这种错误的理论及其导致的混乱局面，也必然为野心家、阴谋家提供可乘之机，他们正是利用和借助这种“左”倾理论并把它推向极端，加剧并持续制造了内乱的局面。因而，“文化大革命”为我们提供了一个极其沉痛的历史教训，就是要果断地停止已经

不适合于社会主义社会的“以阶级斗争为纲”，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任务，使党和国家的工作沿着正确的方向发展。

第二，要进一步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和完善社会主义法制。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受到削弱和破坏，也是“文化大革命”得以发生并持续十年之久的一个重要原因。毛泽东同列宁一样，都强调生气勃勃的社会主义事业是人民群众自己创造的。新中国宪法的核心一条，就是庄严地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社会主义民主是全体人民共同享有的民主，是历史上最广泛、最真实的民主。没有民主，就没有社会主义。同时，社会主义民主又是同社会主义法制紧密相连的，必须使社会主义民主制度化、法律化。因此，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民主和健全的法制，是社会主义建设的根本目标之一。实现这个目标是一个长期的、艰巨的任务。但在一个时期内，这个重要问题没有得到应有的重视和解决。这种社会主义制度的不完善，不但使“文化大革命”得以发生，而且在这场内乱中也使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遭到空前的破坏。作为国家根本大法的宪法成为一纸空文，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不能行使自己的职能，各项法律荡然无存，党政各级领导干部被随意揪斗，打、砸、抢、抄和武斗盛行，使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人身安全没有保障，给党、国家和各族人民带来了很大不幸。这个沉痛的教训警示后人：必须把中国建设成为具有高度社会主义民主和健全法制的国家，必须使国家的宪法和法律具有任何人都要严格遵守的、神圣不可侵犯的权威性，必须切实保证全体公民的民主权利。党和政府必须在宪法和法律的范围内活动，任何组织和领导人都不能有超出法律之上的权力，都必须接受法律和人民群众的监督，决不容许权大于法的现象存在。

第三，要在党和国家的领导制度上始终坚持民主集中制和集体领导的原则，杜绝任何形式的个人崇拜。“文化大革命”得以发生并持续十年之久的又一个重要原因，是民主集中制和集体领导的原则遭到了严重破坏，致使党和国家无法依靠制度和集体的力量及时

地发现并纠正错误。从遵义会议到社会主义改造时期，党中央、毛泽东一直比较注意实行集体领导，实行民主集中制，党内民主生活比较正常。遗憾的是这些好的传统没有坚持下来，也没有形成严格的完善的制度。从1958年批评反冒进、1959年“反右倾”以来，党和国家的民主生活逐渐不正常，一言堂、个人决定重大问题、个人崇拜、个人凌驾于组织之上一类家长制现象不断滋长，使党和国家政治生活中的民主集中制和集体领导的原则受到削弱和破坏。这种个人专断和个人崇拜现象的滋长，是有历史渊源的。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上由于没有正确解决领袖和党的关系而出现过的严重偏差，对中国共产党也产生了消极影响。中国是一个封建社会历史很长的国家，中国共产党为废除封建土地制度，同封建势力进行了最坚决最彻底的斗争，但彻底肃清封建专制主义的遗毒需要长期的、坚持不懈的斗争，加上小生产习惯势力的存在，这就为个人崇拜的滋长留下了深厚的土壤。毛泽东在胜利面前逐渐骄傲起来，不能保持清醒的头脑，默许甚至赞同某些别有用心的人对个人崇拜的鼓吹。正是由于这些原因，使个人专断和个人崇拜现象不断滋长起来，这样也就使党和国家难以防止和制止“文化大革命”这样全局性错误的发生和发展。这个沉痛的教训告诉我们，必须在党和国家的政治生活中充分发扬民主，在制度上保证民主集中制和集体领导原则得到贯通，杜绝任何形式的个人崇拜，绝不容许任何个人凌驾于组织和群众之上，这是使人民共和国的事业得到健康发展的重要保证。

历史的损失往往会从历史的进步中得到补偿，如同邓小平后来所说：“我们实行改革开放政策，大家意见都是一致的，这一点要归‘功’于十年‘文化大革命’，这个灾难的教训太深刻了。”“没有‘文化大革命’的教训，就不可能制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思想、政治、组织路线和一系列政策。”^①

^①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265、272页。